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元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发来的《关于变更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 人的函》, 具体内容如下:

国元证券作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原委派王凯先生、徐祖飞先生、蒋贻宏先生担 任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公司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核准并实施完毕,持续督导的期间为2020年3月20日至2021年12月 31日。鉴于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所募集的配套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元证券将对 前述情况进行持续跟踪。

蒋贻宏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 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 有序进行,国元证券现委派王凯先生、徐祖飞先生继续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 顾问主办人, 其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直至相关工作全部结束。

本次变更后,公司本次交易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王凯先生、徐 祖飞先生。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六日